

东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东社联通（2021）1号

关于开展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 工作者暨东莞市社会科学普及工作优秀 单位和个人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园区、镇（街道）宣传教育文体旅游办、各高校、各挂靠社科社团、各社科普及基地：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推动“湾区都市、品质东莞”建设和社科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市社科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工作者暨东莞市社会科学普及工作优秀单位和个人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时间

自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1月22日。

二、遴选程序

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工作者和社会科学普及工作优秀个人申报方式为各园区、镇（街道）宣教文体旅游办、高校、社团、基地推荐，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申报方式为自荐申报。于2021年1月12日前完成。

（一）各园区、镇（街道）、高校、社团、基地推荐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工作者和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候选名单

各园区、镇（街道）宣教文体旅游办、高校、社团、基地对照推荐申报条件，组织填报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工作者和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相关表格（详见附件1-3）。申报优秀社会科学作品的，需报送纸质样品。各园区、镇（街道）、高校向市社科联推荐优秀社科工作者和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候选人至少各2名，优秀社科候选作品至少1部（件）。遵循好中选优原则。对社团、基地的推荐数量不作要求。

（二）自荐申报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

各园区、镇（街道）宣教文体旅游办、高校、社团、基地可进行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自荐，填报表格（详见附件4），并附上本单位2020年开展社科普及工作总结（总结须展现本单位社科普及亮点，特别是组织参与市级及以上社科普及活动的工作成果），以及2021年开展社科普及工作的计划方案。

以上2类项目的推荐材料须于2021年1月12日前，由

各园区、镇（街道）、高校、社团、基地分别汇总，将材料的盖章扫描版发送至市社科联 OA 邮箱或 sklxsb@dg.gov.cn，申报优秀社科作品的纸质样品请邮寄（地址：东莞市南城区绿色路 111 号市委党校东二门东莞社科大楼 513 室）。逾期未报视为放弃。

原则上曾被遴选为国家级、省级优秀社科作品、工作者和广东省社会科学普及工作先进单位的，不列入此次推荐范围。2020 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工作者和东莞市社会科学普及工作优秀个人的人选不可重复推荐申报。

三、遴选条件

（一）2020 年东莞市优秀社科作品需具备以下条件：

1. 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内容积极健康，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国防、外交、党建等各方面成就，普及社会科学基础理论和应用知识；

2. 具有理论科学创新、内容通俗有趣、形式大众实用的特点，且发行量大，受众面广，在提高公众人文素养方面取得显著成效的社科读物；

3.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国内出版、发表的著作类和文章类社科作品。其中，著作类包括：国内公开出版或经市级以上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批准出版的社科著作、丛书、套书、选编作品、翻译图书、编译图书、画册等。丛书、套书需全部完成出版后方可参选。文章类包括：在市级及以上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批准出版的报刊上发表的社科类作品，

以及取得显著成效的社科论文、研究报告等。

(二) 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科工作者需具备以下条件:

1.思想政治素质好,热心支持东莞社科事业,与市社科联保持工作联系,积极建言献策;

2.能够积极组织或参与各项社科活动,组织协调出版过有一定影响力的社科作品1部及以上;

3.紧贴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在开展理论研究、政策宣传、社科普及等方面表现突出。

(三) 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需具备以下条件:

1.认真落实年度全市社科普及工作总体要求,广泛宣传《广东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成立相应组织机构,机构中有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社科普及工作,落实社会科学普及经费,广泛开展普及活动;

2.2020年开展社科普及理论研讨、讲座、咨询、培训、展览、竞赛、展演、巡讲、宣讲等全市或区域性社科普及活动3次及以上;

3.社科普及活动形式多样,扎实有效,并对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宣传到位,影响广泛;

4.积极组织或参加市一级社科普及周活动。

(四) 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过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在东莞市社科系统从事社科普及工作的干部职工及志愿者;

2.热爱社科普及事业，具备“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优秀的组织协调能力和管理水平，业务素质好；

3.2020年组织参与有一定影响的社科普及活动3次及以上。

四、表彰奖励

遴选出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10部（件），优秀社会科学工作者20人，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10个，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20人。给优秀社会科学作品、工作者和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颁发证书，给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颁发牌匾。

未尽事宜，请与市社科联学术研究部联系。联系人：钟焕盈，联系电话：27229913、18819256909。

- 附件：1.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申报表
2.2020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工作者申报表
3.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申报表
4.2020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申报表

东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年1月6日



附件 1

2020 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作品申报表

作品名称			
参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类社科普及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文章类社科普及作品	
作者	姓名		手机号码
	单位		通讯地址
刊发时间 (另附相应凭证)			作品字数/ 书刊量
推荐理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另附页)		
推荐单位意见	负责人: (公章)		
审定意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2

2020 年东莞市优秀社会科学工作者申报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另附页)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3

2020 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个人 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职务 职称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另附页)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附件 4

2020 年东莞市社科普及工作优秀单位 申报表

申报单位 名称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手机号码
推 荐 理 由	(不超过 1000 字, 可另附页)		
自 荐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章)		

